九台区财政局关于2018年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为了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上级财政相关文件,结合我区实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如下:2016年制定《长春市九台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每年对部分部门及项目作为试点进行预算绩效评价,年末随部门预算工作确定绩效评价的部门及项目,由部门选择对项目金额大、具有明显社会影响和经济影响的项目并报财政部门业务科室进行绩效考评管理。一是财政业务科室会同预算单位对项目按年度确定产出指标并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进行分解成三级指标并确定指标值;对效果指标分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进行分解三级指标并确定指标值。二是预算部门单位每季度阶段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三是第二年初对上年项目进行整体绩效评价。

2018年对全区 61个部门 87个项目进行试点绩效考评,完成申报及自评,2019年对全区 56个部门 57个项目进行试点绩效考评,完成申报及自评。